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6年1月12日开始停牌。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7),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公告编号 2016-012); 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再次发布《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6-021), 预计 2016 年 7 月 12 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后复牌。公司股票自停牌至今期间,公司按照规定每 5 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到收购广西新鸿基汇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暨南宁凤岭医院项目(简称"凤岭医院项目")、控股子公司南京银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与美国昂科免疫公司合作(简称"美国昂科项目")等事宜。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号)。由于收购标的涉及海外项目,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难度、复杂程度均较大;部分标的及交易方涉及诉讼,需要在交易方案设计、风险预防措施等方面加强研究论证;加之公司持续筛选适合并购的标的,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需要较长时间。

二、停牌期间的主要工作情况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努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资产范围、资产权属情况、交易结构和有关法律风险等进行了大量调查、沟通和论证。在持续停牌期间,公司已按照《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事项进展公告。此外,公司已在历次进展公告中充分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现存在不确定风险。

三、 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停牌期间,公司与各方就方案积极进行协商、论证,并组织相关中介机构 开展各项相关工作,同时也继续筛选合适的标的企业。经过认真的尽职调查和审 慎的论证,收购广西新鸿基汇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暨南宁凤岭医院项目(以 下简称"凤岭医院项目")存在诉讼情况,与美国昂科免疫公司合作项目因其发 行可转债、期权产品等产品估值水平与公司增资成本存在较大差异,以上实质性 问题经多番论证探讨,尚无法在公司复牌前彻底解决,因此,尽管上述项目各有 优势,但收购上述资产的条件尚不成熟。

有鉴于此,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未来的战略规划。

四、承诺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五、股票复牌安排

2016年7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情况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7月11日下午收市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复牌。

依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所做出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决定,经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7月12日复牌。



特此公告。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O一六年七月十日